

中國人對「兕」觀念的轉變

楊 蘇 之

(本會會員)

「兕」字屢見於卜辭及先秦典籍，其始應為先民所習見的兕猛野獸無疑，最可能是野生的聖水牛。然而後世的理解卻大相逕庭，最普遍是認定為獨角犀或雌犀，又因為中土難見犀牛，故記述多涉猜臆，畫像、塑型也全然走樣。

國人對「兕」觀念的轉變當起於春秋戰國之際，蓋因北方聖水牛已滅絕，而南方吳楚溫濕，仍常見水牛屬動物，故襲用其名。其後並雲夢地區亦無，於是漸將兕犀混為一談，即有強欲考索以分別者，往往難以自圓其說。

本文從舊籍中梳爬，特就成文時代先後，推斷不同時代國人對此物的認知差距，以及其觀念轉變的過程。

關鍵詞：兕、野水牛、犀、野生動物

一、前言

同一名詞，不同時代的人往往有不同認知，「兕」即是明顯的例子。從較早的史料中可推斷，這應是一種相當兕猛的野獸。最為人所習知的舊籍，應推《論語·季氏》：「虎兕出於柙。」以及《詩·小雅·何草不黃》：「匪兕匪虎，率彼曠野。」皆兕、虎並稱。及至西漢末葉，王逸還說：「虎兕爭兮於廷中。」¹亦與虎相提並論，並能與之互鬥，足見其獠猛而不可馴之狀。

就文字構型看，「兕」頭上的「凹」象大角，底下的「儿」是「豕」的省文，明顯是個象形字。由此可知古人在文字草創階段實見其物，既非想像或傳說中的動物，也不是後來引進的。另外，見諸殷商卜辭中，有關「兕」字記述不少，足見三千年前華北大平原並不罕見。然則究竟是哪種動物呢？

1929年底，中央研究院於小屯殷墟發掘一塊大獸頭骨，一些學者根據其上的刻辭反覆駁難，終於認定這就是「兕」，為一種牛類動物。到了1979年，法籍神父雷煥章重新審視研究，判定其為亞洲水牛屬的一種，即今已滅絕的野生聖水牛（*Bubatus mephistopheles*）²。張之傑兄更進而依據至今可見的文物圖畫詳為考釋，頗能發前人之所未發，其鴻文俱見本刊本期。不敢妄為續貂，打算從另一個角度，看歷代對

¹ 《楚辭詳釋》〈九思〉第十七。

² 參閱雷煥章〈兕試釋〉，《中國文字》新第8期，頁84-110，藝文印書館，1983。

此一物種觀念的差異。

二、春秋以前對「兕」的觀念

今存可確定為春秋之前的典籍不多，對兕的記述更是有限。茲就所見寥寥文字中透露的線索，推測其所指。

《詩經》中多處提到兕，其中稱「兕觥」者四。《周南·卷耳》：「我姑酌彼兕觥。」《豳風·七月》：「稱被兕觥，萬壽無疆，」《周頌·絲衣》及《小雅·桑扈》：「兕觥其觶，旨酒思柔。」「觥」是角製飲器，故先談角的問題。哺乳動物中，一般僅偶蹄目中的牛科（Bovidae）、鹿科（Cervidae）、長頸鹿科（Giraffidae）、叉角羚科（Antilocapridae），以及奇蹄目中的犀科（Rhinocerotidae）頭上有角，但其中僅牛科動物的角為「洞角」，即內層為骨，外包一層角質鞘；其餘各種角，不論質地如何都是實心的。因此，只有牛科動物的空心角鞘不需經挖剝，即能成自然的容器。在鐵器未備時代，欲將堅硬的實心角剝空恐非易事；且既有現成洞角可用，似乎沒必要費事。因而這種以角製觥的獸類，應屬牛科動物無疑。

前引《小雅·何草不黃》的「匪兕匪虎，率彼曠野」句，反映「曠野」為兕、虎的重要活動區域。就數千年前的華北平原而言，曾棲於此的大型牛科動物而為人所熟知的，僅牛屬（*Bos*）、亞洲水牛屬（*Bubalus*）各一種。³而「兕」字上端的「凹」既象其大角，則兩種當中以水牛為近似。

除曠野外，兕棲地還包括河流水域，《竹書紀年》：「昭王十六年伐楚，涉漢，遇大兕。」⁴由於史文多佚，周昭王南征始末難悉。《竹書紀年》之說顯示西周初期漢水有「大兕」，若然，則就習性而言應屬亞洲水牛屬。然而因地望偏南，未必即為聖水牛。

雷煥章神父曾統計卜辭中 108 次獵兕紀錄的用語，其中多半僅稱獵得若干，用得最多的是「隻」（獲），達 44 次。而涉及獵捕方式者中，較值得注意的是用「逐」15 次、用「射」13 次、用「涉」4 次，用「執」、用「圍」各 1 次，且一次捕獲數有多達四十隻者⁵。是則兕為群居動物，獵捕方式主要是追逐、包圍，甚至追進水中（涉），並以箭射殺，偶爾活捉（執）。

兕可射而得之，又見於《詩·小雅·吉日》：「發彼小豝，殪此大

³ 民初德日進、楊鍾健曾對殷墟安陽一帶的家畜及野生動物種類及數量作調查統計，確定牛屬及野牛屬各有一種。參閱 Teihard de Cardin & C.C. Young: *On the Mammalian Remains from the Archaeological Site of Anyang*. Pal. Sin, 1, p1~78, 1936。及其中文提要。

⁴ 《竹書紀年》周紀，昭王。

⁵ 參閱雷煥章〈兕試釋〉，《中國文字》新第 8 期，頁 90，藝文印書館，1983 年。

兕。」用預備射殺野豬的箭即能使其斃命。就詩旨看，此事雖屬難得，但並非不可能。此獸若為後世所理解的犀牛，因其皮甲堅厚，恐怕不能如此輕易獵殺。

綜上各端，則此獸種為野生聖水牛是合理的。然而西周中葉華北氣候一度氣溫驟降且連年乾旱⁶，致使許多中原原生物種難以適應，以致蹤跡日稀，恆見獸類如犀、象、獬等，其後僅見於南方。而畏寒習水的聖水牛，不論馴養或野生種竟致滅絕。

至春秋初期華北偏南地方，兕似尚不罕見。《左傳》記宋大夫華元曾對發牢騷的士卒說：「牛則有皮，犀兕尚多，去甲則那？」⁷其事發生於魯宣公二年，即西元前 691 年，周平王東遷後七十九年。足見當時宋國不僅犀兕數量「尚多」，且用以製甲。這究竟是孑遺的聖水牛還是同屬的另一種，難以判定。

以兕為甲又見於《國語·越語》：「夫差衣水兕之甲億有三千。」⁸十萬為億，即春秋末吳軍著兕甲的士卒達十萬三千，此數即有誇張，最少亦應有數萬。以情理言，犀牛繁殖力遠遜水牛，每群頭數更不及遠甚，絕無可能獵殺數萬頭用以製甲。因而此「水兕」應為產於長江下游的野水牛。又，一國著甲之士多至十萬，則兕甲固未足為珍異。

總之，春秋以前國人心目中的兕，應為亞洲水牛屬動物無疑，然而因史料涵蓋的地域遼闊，所指未必皆是野生聖水牛。

三、觀念轉變中的戰國

西周以前器物所顯示牛形雕塑多屬聖水牛⁹，春秋時期所遺器物有限，難以看出端倪，但一入戰國之後，則見諸器物、畫像的幾乎全為牛屬¹⁰。此一事實顯示，當時華北平原的聖水牛應已完全絕跡。原型既已不存，「兕」的觀念遂逐漸轉化，日益與犀牛混為一談。

《國語·晉語》：「昔吾先君唐叔射兕於徒林，殪以為大甲，以封於晉。」¹¹然而其為春秋中後葉晉平公時，所追述五百年前晉國始封事難保絕無失實。兕既可射而殪之（儘管並不容易），則其皮所製之甲強固當有限，又何足貴？此一記述似乎反映春秋戰國之際為國人對兕觀念轉變的重要分界點，一則仍承襲射兕代表武勇的概念，再則兕甲

⁶ 劉昭民先生估計，商至周初華北年均溫較今高約 2°C，其中一月份約高 3~5°C；至周穆王時進入中國史上第一個小冰河期，氣溫驟降，年均溫較今低約 0.5~1°C。參閱《中國歷史上氣候之變遷》第五章，第二、三節。

⁷ 《左傳注疏》卷二十一，宣公二年。

⁸ 《國語》卷二一，越語上。

⁹ 參閱張之傑〈殷商畜牛考〉，《自然科學史研究》，第 17 卷第 4 期，頁 365-369，1998。

¹⁰ 參閱張之傑〈兕試釋補遺〉，本刊本期。

¹¹ 《國語》卷十四，晉語八。

特別堅厚之說亦已出現，故雜揉而一。

然而起初犀兕尚有區分。成書於戰國的中國最早字書《爾雅》說：「兕似牛」、「犀似豕」¹²，明指兕犀為不同的兩種動物。推斷當時牛已取代聖水牛為主要家畜，除角型之外，兕確實「似牛」；而犀的軀體渾圓，「似豕」的講法亦甚貼切。

犀兕之不同，尚見於《墨子》：「荆有雲夢，犀兕麋鹿滿之。」¹³據此，則戰國初期黃河流域的亞洲水牛屬雖已滅絕，但南方的雲夢大澤尚有之。這不太可能是聖水牛，應是同屬的另一物種而襲用其名。

《戰國策》：「楚王遊於雲夢，……兕虎噪之聲若雷霆。有狂兕翔車依輪而至，王親引弓而射，一發而殪。」¹⁴此獸出沒大澤、叫聲「若雷霆」，又能一箭而斃，應當還是水牛。

及至《考工記》所述，則顯然不再是水牛：「犀甲七屬、兕甲六屬、合甲五屬。犀甲壽百年、兕甲壽二百年、合甲壽三百年。」¹⁵據此，則兕甲尚較犀甲堅固耐用，自不可能為水牛。

兕甲之堅，又見於《荀子》：「楚人鮫革犀兕以為甲，鞫如金石。」¹⁶將其皮革與鱷魚（鮫）、犀牛並舉，就可能的物種而言，只能理解為犀牛的一種。

然則戰國時期華北實無犀牛，故器物中頗有臆斷者。一九七七年河北平山出土的戰國中山王墓中，有一件「蟠虺紋筒型器」，底部為三隻體態粗壯的獨角獸，其原型應是獨角犀，因作者僅憑耳聞未見實獸，故將角置於頭頂¹⁷（圖一）。此獸應為當時部分華北人對兕之理解，為較早將兕犀混為一談之證。惟對「兕」的觀念尚多歧說，其「定於一尊」當是漢末的事。

四、漸趨「犀化」的兩漢

漢人對兕認知頗為含混，其一為凶惡的水獸。《史記》卷三十二齊太公世家：「師尚父左仗黃鉞，右把白旄以誓。曰：『蒼兕、蒼兕，總爾眾庶，與爾舟楫，後至者斬！』」姜太公揮師渡河之際，何以必須連

¹² 《爾雅注疏》卷十，釋獸十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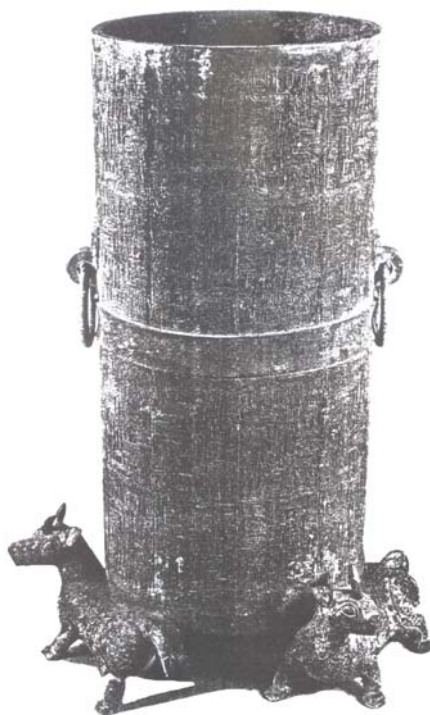
¹³ 《墨子》卷十三，公輸。

¹⁴ 《戰國策》卷上，楚·江乙說於安陵君。

¹⁵ 《周禮·考功記·函人》。按：綜各家注疏，「屬」為甲葉札續的節數；「合甲」者，取犀、兕皮堅實表層合而為之。

¹⁶ 《荀子》卷十，議兵第十五。

¹⁷ 《中山國探秘》頁45。同時出土有作銅犀屏風插座一件，其額至鼻尖共三角。足見是憑傳聞想像而作，未見實獸。



圖一

呼「蒼兕」？司馬貞《索隱》：「亦有本作『雉』。」然而「蒼雉」更說不通。又引馬融說：「兕，主舟楫官名。」以及王充說：「兕者，水獸，九頭。今誓眾令急濟，故言蒼兕以懼之。」¹⁸後者的「九頭」固荒誕不經，但似為較合理解釋。即水中有此獸足以妨礙漕渡，姜太公乃危言以促操舟者動作加快。此活躍於水中之獸，在商周之際自應為野生聖水牛，然因華北早無，故司馬遷漫記之，東漢馬融解為官名、王充則釋為水中怪獸。

又有以為類似虎之猛獸。《鹽鐵論》：「虎兕所以能執熊羆、服群獸者，爪牙利而攫便也。」¹⁹作者桓寬稱其「爪牙利而攫便」，而不特言其角，因而在其心目中，虎兕二者似乎差別不大。

東漢中葉以前，兕似尚未普遍與犀牛混言。《說文解字》釋其字：「兕如野牛青色，象形。兕頭與禽離同。」²⁰「頭與禽離同」係就文字構形言，非謂具體形狀。許慎固未曾指其獨角、皮甲堅厚等後世所認定的特徵。（今本多有「其皮堅厚可製鎧」句，是段玉裁據《論語疏》、《爾雅疏》、《左傳正義》等所補。）而就所謂「青色」與前引「蒼兕」的「蒼」言，則亞洲水牛屬毛皮普遍為深灰色，罕有例外，故《說文》對兕的理解仍近似水牛。

¹⁸ 《史記》卷三十二，齊太公世家。

¹⁹ 《鹽鐵論》險固第五十。

²⁰ 《說文解字注》九篇下。

其後則獨角概念逐漸成形。《儀禮·鄉射禮》：「君國中射則皮樹中……大夫兕中……。」東漢末鄭玄注：「兕獸名，似牛一角。」²¹這是較早明確指其一角特徵之說。

其具體形狀概念，可於同一時代器物中證之。河南南陽出土東漢畫像磚中有一猛獸圖，其形為頭頂獨角如尖刀後彎，肢體健碩，頭鬃叢生，俯首作怒觸狀，尾二歧翹揚²²。同地出土者尚有與獅豹同圖、與熊相鬥²³，及與象人相鬥者²⁴（圖二），其造型類似，惟尾或無歧或三歧。與圖一相較，此獸軀體較似牛，而前者則更像犀牛。若其原型為獨角犀，則戰國時僅誤植其角於頭頂，身體部分尚不甚離譜；而東漢的認知則是並軀體皆變，以致不可復識。



圖 二

五、晉以後的定型與強解

《爾雅·釋獸》只說：「兕似牛。」東晉郭璞注云：「一角青色重千斤。」²⁵東晉襲故吳舊疆立國南方，較漢人更易見到兩種亞洲獨角犀：印度犀（*Rhinoceros unicornis*, Great Indian rhinoceros）及爪哇犀（*Rhinoceros sondaicus*, Javan rhinoceros），因而郭璞除稱其「一角」外，還說「重千斤」，就文意言，較圖二所示應更為粗壯。惜找不到同時代相關的器物或繪畫，以印證當時的理解情況。

南朝劉勰的《文心雕龍》：「犀兕有皮，而色資丹漆；質待文也。」²⁶犀牛皮革表面相當粗糙，需以漆潤之始能顯其紋理。作者似認定二獸皮革性質類似，故將犀兕並言，顯示「兕」意已普遍被認定為犀類動物，不再與水牛相干。

²¹ 《儀禮注疏》卷五，鄉射禮。

²² 《中國美術全集·繪畫編 18·畫像石像畫》頁 126（圖版說明頁 51）。

²³ 同上。頁 128（圖板說明頁 52）。

²⁴ 同上。頁 133（圖板說明頁 56）。

²⁵ 《爾雅注疏》卷十，釋獸十八。

²⁶ 《文心雕龍》卷七，情采第三十一。

前引《左傳》宣二年宋「犀兕尚多」事，唐人頗有質疑，孔穎達《疏》：「犀兕二獸並出南方，非宋所有。假令波及宋國，必不能多。言尚多者，苟以答謠者也。」²⁷意謂華元祇是隨口說說而已，並非宋國真有大量犀兕。實則唐初距當時已逾一千三百年，孔穎達不知其間氣候變化已使物種分布大不相同，且處於犀兕已混為一的時代，致有此疑。

及至宋邢昺疏《爾雅·釋獸》引《交州記》：「兕出九德，有一角，角長三尺餘，形如馬鞭柄是也。」²⁸九德為郡名，三國時吳置，其地在今越南北部。兩種獨角犀中，印度犀體型大，角較長而彎曲，《交州記》所指的似乎是這種。

然而古籍中犀兕分別顯然，直解其為犀牛似有未妥，因而《爾雅翼》說：「兕似牛，或曰即犀牛之特者。蓋牯犀之角能辟邪惡、寧心神、散風熱，良於藥餌；特犀之角文理細膩，斑白分明，俗所謂斑犀，故美於服飾。犀，古人但謂之兕，蓋即兕也。……郭氏（郭璞）稱犀似水牛而豕首，然則犀亦似牛，與兕同，但首如豕耳。兕青而犀黑，兕一角而犀二角，以此為異，然郭氏亦言犀亦有一角者。但古人多言兕，今人多言犀；北人多言兕，南人多言犀為不同耳。」²⁹

《爾雅翼》作者羅願綜前人諸說並加推斷，主要論點為：一、犀是雄、兕是雌（特）；二、犀角為藥用、兕角為裝飾用；三、兕青犀黑；四、犀二角、兕一角；五、古人稱兕、今人稱犀；六、北人稱兕、南人稱犀。這些論點頗難自圓其說，比如這種動物是否雄性二角而黑、雌性一角而青？而古籍中（主要為北人）亦多稱犀，如何是今人、南人專用？這類矛盾，是因為既已將犀兕混談，而又強欲調停所造成的。

又，所謂「犀二角、兕一角」，顯示當時人似仍知有雙角犀。實則戰國前器物有數件蘇門達臘犀（*Dicerorhinus sumatrensis*, Sumatran rhinoceros）造型³⁰，形象頗為準確。又，1923年山西渾源出土的一件戰國初期禮器上所鑄狩獵紋中，也有兩頭蘇門達臘犀³¹。亞洲產三種犀牛中僅此為雙角，曾分布北達黃河流域，但因氣候及開發等因素，早在東亞大陸絕跡。宋時當仍存於南徼，故能用為解釋兕犀差別的理由之一。

後來蘇門達臘犀已絕於中土，於是兕犀再難區分。明朝張自烈的《正字通》因而說：「犀有山犀、水犀、兕犀三種，兕犀即犀之特者。」

²⁷ 《左傳注疏》卷二十一，宣公二年。

²⁸ 《爾雅注疏》卷十，釋獸十八。

²⁹ 《古今圖書集成·禽蟲典》卷六十八，犀兕部，頁673。

³⁰ 《中國美術全集·雕塑編1》，頁43、131。

³¹ 參閱張之傑：〈犀牛道情——中國犀牛雜談〉，臺北《科學月刊》28卷4期，277頁。1997年4月。

按：山犀應是爪哇犀、水犀應是印度犀，後者皮革有珠狀突起，所製甲更為美觀³²。國人所知的犀僅此二種，因為「兕」在一般觀念中已與犀難別，為了牽合解釋，只能強解為雌犀，而兩種不同犀牛的雌者皆稱「兕」，更為不合理，其立論之支絀顯然。

及至明朝，境內的播州（貴州遵義）、梧州（廣西梧州）的土司，仍例需貢犀³³。就可能物種言，只可能是兩種單角犀。而不管是哪種犀牛，國人通常都只能見其角而不見全形，因而在明刻《山海經》中對兕的理解，遂成為頭頂獨角向前的牛形怪獸了³⁴（圖三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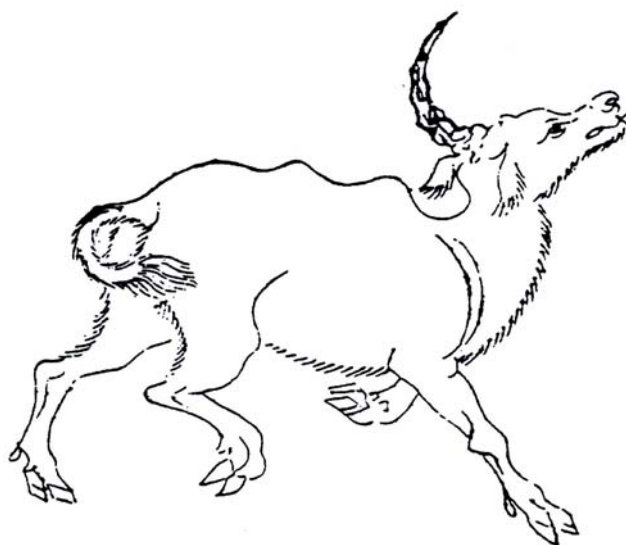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三

六、結語

「兕」曾在數千年前廣泛分布於華北，於春秋以後逐漸減少終致滅絕，其名遂轉用於長江流域類似的水牛屬動物。漢以後此襲其舊名的「兕」亦漸稀，於是逐漸轉稱獨角犀。然而因與古籍所述扞格太多，故釋者雖極力牽合仍多漏洞。又因為中國境內早已無犀，其獸又無法馴養引進，國人但見其角不知全貌，以致見諸圖文者，遂成為今世所無法理解的怪獸。數千年間，國人對其觀念的轉變一波三折者如此。

主要參考書目

³² 先師夏元瑜說。

³³ 參閱張之傑：〈犀牛道情——中國犀牛雜談〉281頁。

³⁴ 《古本山海經圖說》頁44。此圖取自明胡文煥刻「格致叢書」《山海經圖》。

- 阮元 刻《十三經注疏》 上海 世界書局 民 24
- 孫貽讓《墨子閒詁》 臺北 河洛圖書出版社 民 62
- 王先謙《荀子集解》 臺北 時代書局 民 65
- 洪興祖《楚辭詳釋》 臺北 華聯出版社 民 61
- 《戰國策》 臺北 大東書局 民 58
- 焦杰 校點《國語》 瀋陽 遼寧教育出版社 1997
- 司馬遷《史記》 臺北 鼎文書局 民 68
- 段玉裁《說文解字注》 臺北 黎明文化公司 民 69
- 劉勰《文心雕龍》 臺北 綜合出版社 民 71
- 陳夢雷 輯《古今圖書集成》 臺北 鼎文書局 民 66
- 方詩銘《古本竹書紀年輯證》 上海 古籍出版社 1981
- 張安治 等《中國美術全集》 北京 人民美術出版社 1986
- 馬昌儀《古本山海經圖說》 濟南 山東畫報出版社 2001
- 王素芳 等《中山國探秘》 石家莊 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2
- 劉昭明《中國歷史上氣候之變遷》 臺北 臺灣商務印書館 民 81